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大昌行集團有限公司 DAH CHONG HONG HOLDINGS LIMIT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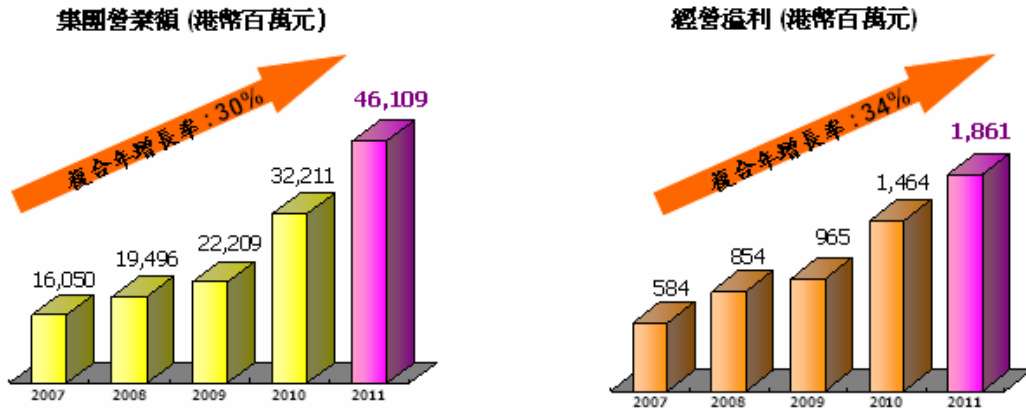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828)

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集團營業額上升43.1%至港幣46,109百萬元
- 經營溢利增加27.1%至港幣1,861百萬元
- 每股基本盈利為72.73港仙
- 每股攤薄盈利為72.40港仙
- 建議末期股息為每股12.74港仙
- 全年股息上升15.3%至每股27.04港仙
- 每股資產淨值為港幣4.65元

主席致股東報告



全球經濟放緩，無礙雙位數字增長

本人謹代表大昌行集團有限公司(「大昌行」或「本集團」)之董事會欣然宣佈，大昌行的業務在2011年表現超卓，營業額及經營溢利均創出新高。

受惠於中國內地汽車業務的強勁增長，本集團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營業額達港幣46,109百萬元，比去年同期飆升43.1%(2010年：港幣32,211百萬元)。股東應佔溢利則為港幣1,323百萬元，相比2010年港幣1,422百萬元(其中包括出售一共同控制實體而錄得特殊收益港幣331百萬元)。若撇除該項特殊收益，股東應佔溢利按年增長21.3%。

本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為72.73港仙(2010年：78.94港仙)。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2.74港仙(2010年：12.77港仙)。連同年內已付的中期股息每股14.30港仙(2010年：10.68港仙)，年度總股息為每股27.04港仙(2010年：23.45港仙)。

汽車及汽車相關業務持續擴展

我們的汽車業務在去年取得優秀成績。在中國內地市場共售出超過85,000輛汽車，錄得45%強勁升幅。以汽車銷量及擁有的品牌而言，我們在豪華汽車市場取得長足發展。我們在寧波、大連、合肥及其他兩個城市取得額外5個賓利代理權，作為提前在2013年交回國內總代理權的條件。我們於2011年年底在華南地區收購了法拉利及瑪莎拉蒂4S特約店後，進一步擴大豪華汽車品牌組合，並將會繼續在區內發展該等品牌。新成立的一汽奧迪及雷克薩斯4S特約店銷售亦較預期為佳。本集團目前共代理22個汽車品牌及擁有65間4S特約店。我們在2011年增加了10間4S特約店，並取得17個代理權，預期新店將於未來數年陸續開幕。

香港及澳門方面，歐洲汽車品牌的銷售表現理想，奧迪及賓利的銷售量分別上升29%及31%。雖然日圓匯率持續高企，五十鈴及日產的銷售量仍保持增長，分別增加10%及8%。此外，我們取得豪華汽車品牌INFINITI的總代理權，並計劃在2012年在香港市場推出。

台灣方面，由於台北及新竹的兩間奧迪代理商表現理想，我們獲授權在新北市成立第三間奧迪代理商。另外，由於本集團在香港、中國內地及新加坡的五十鈴分銷業務一直表現超卓，因此我們獲任為台灣的總代理，使總代理業務進一步覆蓋整個大中華地區。

全面食品供應鏈發展順利

食品業務方面，我們的全面供應鏈平台取得重大進展。中國內地的快速消費品（「FMCG」）銷售額增加42%。銷情持續理想，主要歸功於現有主要品牌的表現強勁、威路氏及品客等新品牌的加入，以及分銷網絡擴展至更多二線及三線城市。我們與全球首屈一指的食品公司－Brasil Foods S.A.（「BRF」）成立合資公司，將有助我們擴大品牌冷凍及冷藏肉類業務在中國內地的發展。此舉標誌著本集團在全面食品供應鏈發展上的一項重要里程碑，同時也顯著提升我們在中國內地家禽及豬肉食品市場地位。

香港方面，本集團成功收購德國食品有限公司及大聯咖啡有限公司後，不但壯大了上游食品及飲品業務的規模，更為我們將食品加工、茗茶及咖啡業務拓展至國內帶來新的機遇。在食品零售業務方面，大昌食品市場及大昌食品專門店繼續在香港取得穩定增長，在2011年開設了6間零售店。然而，香港租金高昂阻延了我們的網絡擴展步伐。

在消費品業務方面，我們重點發展中國內地高端及專業影音設備業務。為配合業務發展，我們在大型電器連鎖店及影音中心內設置大昌影音專賣店，於年內在擴展銷售渠道上取得重大進展。

擴充沿岸物流網絡

本集團進一步拓展在中國內地的物流業務網絡。我們在上海收購了一項儲存量達25,000公噸的多種溫度冷凍儲存設施，以配合本集團銳意在華東地區建設物流中心的重大策略性部署；加上本集團位於深圳、廣州、廈門、香港、澳門及新會的物流設施，正好構建成一個強大的物流網絡。

2012年及前瞻

憑藉本集團多元化的業務組合以及審慎的擴展策略，我們在2011年保持增長動力，實現對股東的承諾。展望將來，我們預期各項核心業務將會持續穩健地發展。

中國內地汽車市場經過過去幾年的急速擴展，預期2012年的增長會有所放緩。然而，憑藉多元化的汽車品牌代理組合，包括豪華及超級豪華汽車品牌，以及銳意拓展新車精品及售後服務等業務，將會提升我們的盈利能力，有助業務表現優於整體市場。我們於2011年已成功取得17個4S特約店代理權，除此之外，我們會繼續透過內部增長及併購，致力擴展4S特約店網絡，實現自2012年起每年增加15間4S特約店的目標。鑒於中國汽車市場日漸成熟，我們會加強汽車相關業務的發展，包括汽車租賃、易手車銷售、連鎖式汽車維修中心、汽車精品及消耗品(如汽車膠輪及機油)分銷等業務，以應付與日俱增的需求。

國內消費者對食品安全的關注日漸提高，加上消費能力大增，本集團將會加快全面食品供應鏈的發展，以捕捉食品業務龐大的發展潛力。本集團與BRF成立合資公司，將有助我們拓展中游及上游業務。透過合資公司，我們的進口及分銷冷凍及冷藏品牌食品業務，以及食品加工產能也會在未來數年內提升。在FMCG業務方面，我們計劃將分銷網絡覆蓋至更多國內城市，並進一步滲透到不同的食品服務及零售渠道，同時在我們的產品組合中，引入更多新食品類別，以迎合國內市場不斷上升的需求。此外，我們會加強新銷售渠道的市場推廣活動，包括網上及電視購物以吸引更多年輕及富裕的消費者。我們相信在供應鏈的全面推廣策略將帶動我們的食品業務邁向高峰。

在高端影音產品發展方面，本集團以大昌影音專賣店作為業務策略，在急速發展的市場上建立強大而具競爭力的地位。我們將在國內加快發展零售網絡，透過自營及特許經營擴大覆蓋至不同城市，包括上海、成都、蘇州及南京等。我們計劃在2012年年底前成立80家大昌影音專賣店。

物流業務對食品業務的成功至為關鍵。本集團的物流基礎設施主要覆蓋華南及華東區域，以應付區內對物流服務不斷攀升的需求。我們將繼續發展物流中心以及提升物流設施的效率，以配合食品業務的擴展、加強與品牌廠方的合作，以及為第三方客戶提供完善的服務。

資產出售

本集團出售在香港的若干物業，總售價為港幣240百萬元(2010年：港幣124百萬元)，錄得總收益港幣86百萬元(2010年：港幣122百萬元)，現金收益將用作支持核心業務發展。

致謝

最後，本人特此感謝大昌行各股東、業務夥伴及全體員工對集團發展策略的鼎力支持及信心。本人特別感謝剛於去年年底榮休的集團副主席朱漢輝先生，對他在過去47年為集團作出的貢獻致以衷心謝意，並祝願朱先生生活愉快。

許應斌

主席

香港，2012年3月1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港幣百萬元	附註	2011	2010 (重列)
營業額	2	46,109	32,211
銷售成本		(40,943)	(28,269)
毛利		5,166	3,942
其他收入		494	393
銷售及分銷費用		(2,303)	(1,691)
行政費用		(1,496)	(1,180)
經營溢利		1,861	1,464
收益 / (虧損) 淨額			
- 重算投資物業		124	30
- 重分類為待售資產之物業		81	-
- 出售持作自用土地及樓宇		(3)	122
- 出售一項投資物業		5	-
出售共同控制實體之 (虧損) / 收益淨額		(2)	331
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商譽之減值虧損		(36)	(106)
財務費用	3	(194)	(115)
所佔聯營公司除稅後溢利		4	21
所佔共同控制實體除稅後溢利		23	50
除稅前溢利	4	1,863	1,797
所得稅	5	(498)	(341)
年度溢利		1,365	1,456
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1,323	1,422
非控股權益		42	34
		1,365	1,456
每股基本盈利 (港仙)	7(a)	72.73	78.94
每股攤薄盈利 (港仙)	7(b)	72.40	78.57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港幣百萬元	2011	2010 (重列)
年度溢利	1,365	1,456
換算香港以外地區實體之匯兌差額：		
- 附屬公司	208	207
- 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	10	19
因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 及共同控制實體而撥回之匯兌儲備	(2)	-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216	226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1,581	1,682
應佔全面收益：		
本公司股東	1,518	1,635
非控股權益	63	47
	1,581	1,682

綜合資產負債表

港幣百萬元	附註	2011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重列)	2010年 1月1日 (重列)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 物業、廠房及設備		3,070	2,115	1,763
- 投資物業		875	704	808
		3,945	2,819	2,571
預付租賃款項		382	299	315
無形資產		710	270	263
商譽		347	260	287
聯營公司權益		228	203	130
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239	356	258
可供出售投資		8	8	5
遞延稅項資產		103	46	40
		5,962	4,261	3,869
流動資產				
存貨		6,056	3,642	2,621
待售資產		-	189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8	5,909	4,634	3,075
可退回所得稅		41	27	15
現金及銀行存款		2,854	1,991	1,895
		14,860	10,483	7,606
流動負債				
借貸		3,764	2,577	2,04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9	6,092	4,004	3,002
應付所得稅		201	104	77
		10,057	6,685	5,120
流動資產淨值		4,803	3,798	2,48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0,765	8,059	6,355
非流動負債				
借貸		2,020	725	395
遞延稅項負債		270	179	171
		2,290	904	566
資產淨值		8,475	7,155	5,78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3	272	270
儲備		7,636	6,576	5,220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值		7,909	6,848	5,490
非控股權益		566	307	299
權益總值		8,475	7,155	5,789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表乃按照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個別適用之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規定編製。本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適用之披露條文。

(a) 本集團已採納所有於本會計年度生效的相關新訂及經修訂之財務報告準則。相關經修訂財務報告準則列示如下：

- 會計準則第 24 號（經修訂），關聯方披露
- 財務報告準則改善方案 2010

採納以上經修訂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於現行或比對期間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亦無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帶來重大改變。

除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之修訂外，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年度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之財務報告準則。

提前採納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之修訂

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訂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但允許提前採納。本集團決定於本會計年度提前採納該修訂。

由於提前採納該修訂，本集團現參照投資物業於結算日按賬面值出售所產生的稅項負債來計量有關物業的遞延稅項負債。在此之前，該等物業的遞延稅項一般透過資產之使用值按其適用稅率計算。

附註

1. 編製基準 (續)

提前採納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修訂 (續)

此會計政策之改變已被追溯採納，而若干比對數字已被重列。提前採納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的影響如下：

港幣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

所得稅減少	28
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內溢利增加	28
每股基本盈利增加 (港仙)	1.54
每股攤薄盈利增加 (港仙)	1.53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

所得稅減少	11
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內溢利增加	11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增加 (港仙)	0.61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

遞延稅項負債減少	72
保留溢利增加	72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

遞延稅項負債減少	44
保留溢利增加	44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

遞延稅項負債減少	33
保留溢利增加	33

附註

1. 編製基準（續）

(b) 除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外，本集團並未提前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於本會計年度生效之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

- 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 -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
- 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 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綜合財務報表
- 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合營安排
- 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
- 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公平價值計量
- 會計準則第 27 號（2011），獨立財務報表
- 會計準則第 28 號（2011），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本集團現正評估該等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於首次應用期間之影響。

附註

2. 分部報告

本集團以分部管理由不同業務及地區組成之業務體系。本集團確立下列須予呈報分部，其呈列方式與提交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層作資源調配及業績評估的內部報告一致：

(i) 汽車及汽車相關業務（香港及澳門 / 中國內地 / 其他市場）

汽車及汽車相關業務主要包括 (i) 汽車總代理及代理業務，當中包括汽車銷售及提供售後服務；及 (ii) 其他汽車相關業務，當中包括經營獨立汽車維修中心、原廠零配件貿易、易手車貿易、汽車租賃、環境及工程業務、以及機場及航空支援業務等。「其他市場」地區分部主要涵蓋於日本、新加坡、台灣及加拿大經營之業務。

(ii) 食品及消費品業務（香港及澳門 / 中國內地 / 其他市場）

食品及消費品業務主要包括 (i) 食品銷售及分銷、快速消費品分銷及大昌食品市場 / 大昌食品專門店之食品零售；(ii) 電器產品分銷；及 (iii) 其他消費品銷售及分銷。「其他市場」地區分部主要涵蓋於日本、新加坡及歐洲市場經營之業務。

(iii) 物流業務（香港及澳門 / 中國內地）

物流業務包括提供多元化之綜合專業物流與供應鏈管理方案及冷凍貨倉管理服務予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之顧客。

(iv) 其他業務

其他業務包括四個小型經營分部，即物業業務、廣告業務、保險業務及其他投資業務，其收入均低於定量下限。該等分部均未超出界定為須予呈報分部之定量下限。

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層按下列準則，監察各須予呈報分部所佔業績：

本集團的分部營業額按業務及客戶之所在地區劃分。收入及支出乃按來自分部的銷售及分部引致的支出，或分部資產所產生的折舊或攤銷，分配到各須予呈報分部。分部間進行之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並參考現行市場價格進行定價。

業績按分部經營業績及除稅後分部溢利計算，包括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溢利及虧損。未能歸屬個別分部之項目，例如總部開支（主要為總部集中提供予所有經營分部的支援功能費用），並未分配至各須予呈報分部。

附註

2. 分部報告 (續)

分部業績

本集團須予呈報分部之分部業績分析如下：

港幣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汽車及汽車相關業務				食品及消費品業務				物流業務				分部間對銷	合計
	香港 及澳門	中國內地	其他市場	小計	香港 及澳門	中國內地	其他市場	小計	香港 及澳門	中國內地	小計	其他業務		
來自對外客戶之營業額	4,781	30,901	1,498	37,180	4,056	3,481	899	8,436	233	110	343	150	-	46,109
分部間營業額	3	-	-	3	5	2	-	7	102	7	109	46	(165)	-
分部營業額	4,784	30,901	1,498	37,183	4,061	3,483	899	8,443	335	117	452	196	(165)	46,109
分部經營業績	339	1,308	25	1,672	160	105	(55)	210	20	(2)	18	66	-	1,966
所佔聯營公司除稅後溢利 / (虧損)	-	(6)	-	(6)	-	10	-	10	-	-	-	-	-	4
所佔共同控制實體除稅後 溢利 / (虧損)	10	10	-	20	-	(1)	-	(1)	-	-	-	4	-	23
除稅前分部溢利 / (虧損)	349	1,312	25	1,686	160	114	(55)	219	20	(2)	18	70	-	1,993
分部所得稅	(61)	(355)	(7)	(423)	(31)	(25)	(12)	(68)	(3)	-	(3)	3	-	(491)
除稅後分部溢利 / (虧損)	288	957	18	1,263	129	89	(67)	151	17	(2)	15	73	-	1,502

對賬：

收益 / (虧損) 淨額														
- 重算投資物業														124
- 重分類為待售資產之物業														81
- 出售持作自用土地及樓宇														(3)
- 出售一項投資物業														5
出售共同控制實體虧損淨額														(2)
因業務合併所產生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公平價值調整之攤銷														(3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36)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價值虧損淨額														(54)
未分配總部開支														(207)
除稅前對賬項目														(130)
稅項影響：														
就未分配溢利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附註5(i))														(38)
取消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附註5(ii))														(8)
以上對賬項目之稅務影響														39
除稅後對賬項目														(137)
年度溢利														1,365

附註

2. 分部報告 (續)

分部業績 (續)

港幣百萬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重列)	汽車及汽車相關業務				食品及消費品業務				物流業務				其他業務	分部間對銷	合計
	香港 及澳門	中國內地	其他市場	小計	香港 及澳門	中國內地	其他市場	小計	香港 及澳門	中國內地	小計				
來自對外客戶之營業額	4,214	19,350	1,076	24,640	3,437	2,862	904	7,203	215	48	263	105	-	32,211	
分部間營業額	3	-	-	3	2	1	-	3	96	6	102	46	(154)	-	
分部營業額	4,217	19,350	1,076	24,643	3,439	2,863	904	7,206	311	54	365	151	(154)	32,211	
分部經營業績	328	953	20	1,301	142	71	(32)	181	21	1	22	67	-	1,571	
所佔聯營公司除稅後溢利 / (虧損)	-	(2)	-	(2)	-	23	-	23	-	-	-	-	-	21	
所佔共同控制實體除稅後溢利	7	8	-	15	30	-	-	30	-	-	-	5	-	50	
除稅前分部溢利 / (虧損)	335	959	20	1,314	172	94	(32)	234	21	1	22	72	-	1,642	
分部所得稅	(51)	(243)	(4)	(298)	(28)	(20)	(11)	(59)	(5)	-	(5)	(6)	-	(368)	
除稅後分部溢利 / (虧損)	284	716	16	1,016	144	74	(43)	175	16	1	17	66	-	1,274	
對賬：															
收益淨額															
- 重算投資物業														30	
- 出售持作自用土地及樓宇														122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淨額														(1)	
出售共同控制實體收益淨額														331	
因業務合併所產生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公平價值調整之攤銷														(29)	
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與商譽之減值虧損														(106)	
預付租賃款項減值虧損														(1)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價值收益淨額														5	
以股份為基礎之支出														(31)	
未分配總部開支														(165)	
除稅前對賬項目														155	
稅項影響：															
取消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附註5(ii))														(21)	
以上對賬項目之稅務影響														48	
除稅後對賬項目														182	
年度溢利														1,456	

附註

2. 分部報告 (續)

其他分部資料

下表按須予呈報分部列出本集團之折舊及攤銷、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的資料：

港幣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汽車及汽車相關業務				食品及消費品業務				物流業務				合計
	香港 及澳門	中國內地	其他市場	小計	香港 及澳門	中國內地	其他市場	小計	香港 及澳門	中國內地	小計	其他業務	
分部折舊及攤銷	78	145	14	237	29	7	41	77	15	15	30	11	355
分部利息收入	-	27	-	27	-	3	-	3	-	3	3	-	33
分部利息支出	1	125	2	128	1	35	7	43	-	-	-	3	174

港幣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汽車及汽車相關業務				食品及消費品業務				物流業務				合計
	香港 及澳門	中國內地	其他市場	小計	香港 及澳門	中國內地	其他市場	小計	香港 及澳門	中國內地	小計	其他業務	
分部折舊及攤銷	62	78	10	150	22	5	42	69	15	8	23	6	248
分部利息收入	-	14	-	14	-	2	-	2	-	2	2	-	18
分部利息支出	-	65	3	68	1	22	13	36	-	-	-	-	104

附註

2. 分部報告（續）

地區資料

本集團於三個主要地區分部營運：香港及澳門、中國內地及其他市場。其他市場主要為日本、新加坡、台灣及加拿大。來自對外客戶營業額的地區分部以客戶所處地區為基礎。非流動資產的地區分部則以資產所處地區為基礎。本集團來自對外客戶之營業額及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可供出售投資及遞延稅項資產）按地區分部分析如下：

港幣百萬元	來自對外客戶之營業額		非流動資產	
	2011	2010	2011	2010
香港及澳門	9,130	7,919	1,351	1,004
中國內地	34,526	22,260	3,946	2,636
其他市場	2,453	2,032	554	567
合計	46,109	32,211	5,851	4,207

3. 財務費用

港幣百萬元	2011	2010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之銀行貸款及 其他借貸的利息	194	115

附註

4.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計入及扣除：

港幣百萬元	2011	2010
<i>計入：</i>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7	12
其他利息收入	6	3
出售其他固定資產收益淨額	8	5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 (虧損) 淨額	1	(1)
<i>扣除：</i>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8	9
無形資產攤銷	28	18
折舊	357	249
存貨減值 / (減值撥回) 淨額	31	(4)
減值虧損：		
- 物業、廠房及設備	36	74
- 無形資產	-	3
- 商譽	-	29
- 預付租賃款項	-	1
- 應收賬款	-	1
- 其他應收款	8	-
遠期外匯合約公平價值虧損 / (收益) 淨額	54	(8)
已變現遠期外匯合約虧損淨額	44	54
利率掉期合約公平價值虧損淨額	-	3

附註

5.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一零年：16.5%）計算。香港以外地區稅項則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當地適用稅率計算。

所得稅支出代表下列各項：

港幣百萬元	2011	2010 (重列)
<i>本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i>		
- 年度撥備	89	87
- 歷年撥備（過度）/ 不足	(1)	4
	88	91
<i>本期所得稅 - 香港以外地區</i>		
- 年度撥備	433	256
- 歷年撥備不足	3	3
	436	259
<i>遞延稅項</i>		
- 暫時差異之產生及撥回	(79)	(34)
- 就未分配溢利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附註(i)）	38	1
- 取消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附註(ii)）	8	21
- 稅率變動之影響（附註(iii)）	(11)	-
	(44)	(12)
<i>扣繳稅項</i>	18	3
合計	498	341

附註：

- (i)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已決定於可見未來將日本附屬公司之未分配溢利調回香港。因此，有關該未分配溢利最終被分配時所產生的應付稅項港幣37百萬元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被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
- (ii) 根據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最新資料，董事認為來自一間附屬公司之歷年稅務虧損於可見的將來或未能使用。因此，相關遞延稅項資產港幣8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21百萬元）於本年度被取消確認。
- (iii)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日本政府頒佈降低企業稅率以致所得稅率將於二零一二/一三財政年度至二零一四/一五財政年度由40.69%下調至38.01%，並自二零一五/一六財政年度起再度調低至35.64%。

附註

6. 股息

(a) 年內股息如下：

港幣百萬元	2011	2010
已宣佈及派付中期股息每股14.30港仙 (二零一零年：10.68港仙)	260	192
結算日後建議末期股息每股12.74港仙 (二零一零年：12.77港仙)	232	232
合計	492	424

結算日後建議之末期股息並未於結算日確認為負債。

(b) 屬於上年度並於年內批准及派付之股息如下：

港幣百萬元	2011	2010
已批准及派付末期股息每股12.77港仙 (二零一零年：11.29港仙)	232	203

附註

7.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港幣1,323百萬元（二零一零年重列：港幣1,422百萬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819,064,603股（二零一零年：1,801,403,329股普通股）計算。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之計算如下：

	普通股數目	
	2011	2010
於一月一日已發行普通股	1,814,508,000	1,797,833,000
行使購股權之影響	4,556,603	3,570,329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819,064,603	1,801,403,329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港幣1,323百萬元（二零一零年重列：港幣1,422百萬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經攤薄）1,827,301,514股（二零一零年：1,809,877,019股普通股（經攤薄））計算。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經攤薄）之計算如下：

	普通股數目	
	2011	2010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附註7(a)）	1,819,064,603	1,801,403,329
按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視作已發行股份之影響	8,236,911	8,473,690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經攤薄）	1,827,301,514	1,809,877,019

附註

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港幣百萬元	2011	2010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三個月內	2,697	1,968
逾三個月但一年內	87	70
一年以上	6	5
	2,790	2,043
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2,822	2,290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4	2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7	7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167	176
應收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款項	6	2
貸款予一非控股權益持有人	111	-
貸款予一共同控制實體股東	-	106
衍生金融工具	2	8
合計	5,909	4,634

本集團授予各主要須予呈報分部顧客之信貸如下：

須予呈報分部	一般信貸期
汽車及汽車相關業務	現金結算至九十日
食品及消費品業務	十五至九十日
物流業務	三十至六十日

附註

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港幣百萬元	2011	2010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即期或一個月內	2,608	1,721
逾一個月但三個月內	56	55
逾三個月但六個月內	14	9
六個月以上	13	8
	2,691	1,793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款項	3,019	2,009
產品修正撥備	41	56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25	1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10	15
應付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款項	240	112
衍生金融工具	66	18
合計	6,092	4,004

10.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本集團已就出售一個位於香港之投資物業簽訂臨時合約，代價為港幣405百萬元。此物業出售項目擬定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或之前完成。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物業的估值為港幣324百萬元。

11. 比對數字

因提前採納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修訂，若干比對數字已被重列（見附註1(a)）。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前景

經營業績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總營業額為港幣46,109百萬元，較去年上升43.1%（2010年：港幣32,211百萬元），主要受本集團中國內地汽車業務強勁增長，以及首年計入早前購入汽車代理公司之營業額所帶動。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1,323百萬元，2010年則為港幣1,422百萬元（其中包括出售一共同控制實體所得的特殊收益港幣331百萬元）。倘撇除該項特殊收益，按年增長則為21.3%。扣除此項收益及其他非經營項目，包括投資物業重算收益淨額港幣124百萬元（2010年：港幣30百萬元）、出售若干於香港的物業所得收益港幣86百萬元（2010年：港幣122百萬元），並撇除商譽、無形資產及固定資產之減值虧損等非經營支出共港幣36百萬元（2010年：港幣106百萬元）以及其他非經營項目共港幣82百萬元（2010年：港幣16百萬元），本集團於年內經調整後淨溢利為港幣1,231百萬元，較去年之港幣1,061百萬元上升16.0%。

經調整後淨溢利率為2.7%，2010年則為3.3%。下跌主要由於首年併入早前所收購汽車代理公司之營業額，以及於2010年出售化妝品業務令所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溢利減少所致。

每股基本盈利為72.73港仙，2010年則為78.94港仙。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2.74港仙（2010年：12.77港仙）。連同已派付之中期股息每股14.30港仙（2010年：10.68港仙），年度總股息為每股27.04港仙（2010年：23.45港仙）。

汽車及汽車相關業務

縱使中國內地汽車市場有所放緩，但由於本集團採取有效的業務策略，以及持續加強國內城市代理業務的質素及盈利能力，我們仍能保持強勁增長。中國市場銷售勢頭強勁，加上首年併入中國內地新的汽車代理公司的營業額，汽車業務的分部營業額於2011年增長50.9%至港幣37,183百萬元。分部經營業績增長28.5%至港幣1,672百萬元。除稅後分部溢利亦增長24.3%，達港幣1,263百萬元。

在國內，大昌行之銷售量增長於2011年再次超越市場，共售出85,448輛汽車，增長達45.2%。總代理業務方面，*賓利*銷售量於2011年創新高，*五十鈴*則維持增長。代理業務方面，本集團提升了其4S特約店的同店表現，並獲得更多豪華汽車品牌的代理權，當中包括*法拉利*及*瑪莎拉蒂*，令本集團之品牌組合更多元化。為了迎接市場對汽車相關業務持續增加的需求，本集團於汽車租賃、連鎖式汽車維修中心、汽車機油及易手車業務方面已奠下良好的基礎。

於2011年，本集團在香港及澳門共售出11,036輛汽車，增長2.1%，主要由於歐洲品牌汽車取得理想的銷售量增長所帶動。在2012年，大昌行將會為此成熟的市場帶來新元素，包括推出全新豪華汽車品牌*INFINITI*、交付電動巴士、開發專利巴士控制廢氣排放產品及開設更多連鎖式汽車維修中心。

台灣業務取得令人鼓舞之進展，大昌行獲授權開設其第三間奧迪代理店，並成為五十鈴汽車於該市場之總代理商。新加坡汽車業務銷售量錄得增長，而加拿大業務則維持穩定。

中國內地

整體汽車市場擴大 2.5% 至 18.5 百萬輛。

- 轎車市場增長 5.2% 至 14.5 百萬輛。
- 商用車市場下降 6.3% 至 4 百萬輛。

大昌行於 2011 年售出 85,448 輛汽車，銷售量增長達 45.2%。

- 轎車銷售量增長 58.2% 至 70,983 輛。
- 商用車銷售量增長 3.5% 至 14,465 輛。

總代理業務

賓利銷售量創紀錄新高，共售出 1,664 輛，增長 104.2%。

在寧波、大連、合肥及其他兩個城市取得五個賓利代理權，作為提前在 2013 年交回國內總代理權的條件。

五十鈴供應雖受日本 311 地震影響，但銷售量仍增長 3.3%。

代理業務

4S 特約店數目於 2011 年增加 10 間至 65 間。

同店汽車銷售量增長 12.7%，超越整體市場。

售後服務營業額增長 24.5%，而同店汽車維修量增長 18.9%，帶來理想及穩定的收入來源。

超級豪華及豪華汽車代理業務表現超卓：

- 銷售量增長 44.1%。
- 於上海及杭州的賓利特約店銷售量全球排名第二及第三位。
- 廣州雷克薩斯 4S 特約店的銷售量全國排名第三。

品牌組合增加至 22 個：

- 已收購法拉利及瑪莎拉蒂於廣州及深圳的代理權，覆蓋整個廣東省及華南市場。

目標為每年新增 15 間 4S 特約店。已獲取 17 家新 4S 特約店代理權，其中大部分為超豪華或豪華汽車品牌，包括賓利、一汽奧迪、法拉利、雷克薩斯及瑪莎拉蒂。

換車需求增加、汽車精品及售後服務成為帶動代理業務增長的主要動力。

榮獲汽車製造商頒發重要獎項，包括：

- 廣州、深圳及湛江 一汽豐田 4S 特約店 — 全國十佳金牌店
- 昆明上海通用別克 4S 特約店 — 銷售五星獎、售後服務五星獎
- 江門梅賽德斯 — 奔馳 4S 特約店 — 2011 明星銷售團隊評比年度冠軍
- 深圳廣汽豐田 4S 特約店 — 卓越成就獎
- 慶鈴 — 全國最佳經銷商
- 昆明海馬 4S 特約店 — 全國銷量總冠軍

汽車相關業務

擴大汽車租賃網絡至 10 個一線及二線城市，為進一步發展建立良好平台。

於2011年在東莞設立5間捷信汽車維修中心。為繼續推進試點方案，計劃於2012年於廣東省其他城市增設5間維修中心。

新會汽車機油調配廠於 2011 年投產，2012 年產量將提高至 18 百萬公升。

香港及澳門

2011 年共售出 11,036 輛汽車，增長 2.1%。

香港市場佔有率為 21.0%，微跌 1.7 個百分點。

歐洲品牌汽車銷售量於 2011 年錄得強勁增長，奧迪、賓利及 MAN 的增長率分別為 28.5%、31.4% 及 69.2%。

儘管日元強勁升值，五十鈴及日產汽車銷售量仍分別增長 9.7% 及 8.3%。

UD Trucks 之代理權已於 2011 年年底屆滿。

全新豪華汽車品牌 INFINITI 將於 2012 年推出。

2011 年取得香港特區政府 64 輛垃圾收集車的招標，顯示了本集團在特種車輛工程方面的專業優勢。

首批電動巴士將於 2012 年交付予客戶。

預計在 2012 年年底前在香港增設兩間捷信汽車維修中心，令連鎖式汽車維修中心總數達 7 間。

為專利巴士加裝選擇性催化還原器的試行計劃進展順利，為控制廢氣排放產品業務之新發展奠下基石。

其他市場

台灣

- 奧迪錄得 57.4% 銷量增長。
- 獲授權於 2012 年在新北市開設全新奧迪代理店，成為大昌行於台灣的第三間奧迪代理店。
- 自 2012 年開始獲委任為五十鈴台灣總代理。

新加坡

- 錄得 6.0% 銷量增長，主要為五十鈴業務所帶動。
- 福田商用車仍處於發展階段。

加拿大業務保持平穩。

食品及消費品業務

分部營業額增長17.2%至港幣8,443百萬元，2010年則為港幣7,206百萬元。香港及澳門分部經營業績增長12.7%至港幣160百萬元，而中國內地分部經營業績激增47.9%至港幣105百萬元。然而，由於歐洲經濟不景影響本集團家電製造業務，海外市場產生港幣55百萬元之虧損。加上2010年7月出售化妝品業務後，本集團所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下降，除稅後分部溢利下跌13.7%至港幣151百萬元（2010年：港幣175百萬元）。

為繼續發展本集團之全面食品供應鏈，於2011年我們進行了多宗併購及新產品開發項目，將有助帶來經濟效益，並與現有業務產生協同效應。為擴大本集團分銷網絡並支援不斷擴大的銷售渠道，我們計劃於2012年在中國內地一些城市設立更多區域辦事處。

中國內地

分部營業額增長21.7%至港幣3,483百萬元。

食品業務

快速消費品銷售額錄得42.0%強勁增長，主要因為費列羅(Ferrero)、恒天然(Fonterra)及惠氏(Wyeth)等主要品牌表現良好，以及在訂單履行和貿易推廣活動方面能為客戶提供高質素服務。

新增品牌包括威路氏(Welch's)提子汁及品客(Pringles)薯片。

與全球首屈一指的食品公司BRF成立合資公司，為本集團之全面食品供應鏈業務奠定重要里程碑：

- 合資公司將於中國內地處理冷凍及冷藏家禽、豬肉和牛肉產品，包括新鮮肉類及加工產品的業務。
- 建立品牌食品業務，並滲透至國內、香港及澳門的餐飲服務及零售銷售渠道。
- 在中國內地發展本地肉類加工業務。
- 於2012年上半年開始營運，首年度之銷售量預計超過140,000公噸。

新建生產廠房將進一步提升本集團在區內之分銷業務：

- 寶礦力水特二期生產廠房將於2012年上半年投產，全面運作後產能將提高兩倍。
- 與韓國最大食品生產商之一 — CJ第一制糖株式會社合資興建之廠房，將於2012年開始營運。首階段將生產急凍餃子。

繼續擴闊進口冷凍海鮮、家禽和肉類之產品組合，以加強食品業務之發展。

在中國主要城市（包括杭州、廈門、成都、武漢及昆明）設立銷售辦事處以擴大分銷網絡，覆蓋不同銷售渠道。

開拓新銷售渠道，如電視購物。

消費品業務

家電銷售額增長58.3%，主要受惠於流行時尚耳機的需求大增。

擴大大昌影音專賣店零售業務：

- 已於上海、成都、蘇州及南京設立10間零售店（主要位於全國性電器連鎖店中），推銷本集團代理之優質進口高端視聽產品。
 - 目標於2012年年底透過特許經營或直接營運模式擴大至80間零售店。
- 本集團將繼續透過現有的經銷商網絡重點推廣高端音響及家庭影院產品。

香港及澳門

銷售額大幅增長18.1%至港幣4,061百萬元。

冷凍食品、快速消費品、大昌食品市場及食品加工業務均為主要增長動力。

食品業務

大昌行仍為香港領先的冷凍食品進口商之一。

冷凍及常溫食品營業額上升15.9%，增長主要來自擴大產品組合及分銷渠道。批發及餐飲服務的銷售額錄得顯著增長。

核心產品如廚師牌雞肉腸、冷凍鮑魚及食用油等均於其相關市場享有領先地位。

銷售予零售渠道之快速消費品營業額錄得強勁的增長，按年上升21.0%，樂家杏仁糖以及最近代理的白蘭氏及萬歲等均錄得顯著增長。

獲得Hero（果醬）、葡國老人牌（罐頭魚）以及CSM烘焙產品等知名品牌的經銷權。

開發自家品牌產品進展順利，如BRIO（手工製餅乾）及卡美歐陸風味香腸（優質西式食品）。

於2011年完成收購大聯咖啡有限公司（咖啡和茗茶製造商及分銷商）及德國食品有限公司（西式熟食製造商及分銷商）：

- 豐富產品組合並加強分銷網絡。
- 積極籌備於2012年發展中國市場。

大昌食品市場錄得6.4%的同店銷售增長。

- 2011年開設6間新門市，截至2011年底的店鋪總數為83間。租金高企阻延了零售店的增長步伐。
- 目標為於2012年開設10間新大昌食品市場／大昌食品專門店。
- 電子購物平臺已於2011年推出，以吸引年輕及富裕的客戶群。

消費品業務

伊萊克斯於2011年錄得大幅增長，主要來自嵌入式家電產品的強勁銷售。另外，伊萊克斯展廳已於2012年2月開業，以發展更多房產項目相關業務。

時尚耳機的銷售額按年上升逾一倍。

其他市場

食品業務

新加坡業務因分銷網絡有所拓展而令業績改善。

日本業務保持穩定，未受到日本311地震的影響。

消費品業務

歐洲經濟欠佳影響電器製造業務。

電器製造業務已進行重組以削減工廠生產成本，並開發新產品以提高盈利能力。

物流業務

分部營業額增長23.8%至港幣452百萬元，其中港幣109百萬元來自內部顧客。受香港最低工資法例、營運開支增加及新增上海物流設施的開辦經費影響，分部經營業績較去年下跌18.2%至港幣18百萬元。

為支持本集團的食品業務及吸引更多第三方物流客戶，本集團已於2011年擴展華南地區（廣州及深圳）及華東地區（上海及廈門）之物流設施，並將於未來幾年內繼續致力發展。本集團將會向協作夥伴（如BRF及費列羅）提供更多增值服務，進一步加強雙方之合作關係。

中國內地

新會物流業務之收益於2011年增長一倍，主要因為跨境進口業務增加及倉庫使用率提升。

於2011年在上海收購了一項儲存量達25,000公噸的多種溫度冷凍儲存設施。

於2011年在廈門、廣州及深圳新增多種溫度物流設施。

在國內打造強大之冷凍鏈及分銷網絡，以吸引更多第三方物流客戶。

本集團將繼續開發食品安全檢測服務，於整個冷凍鏈配送過程中控制食品質量。

香港及澳門

收益按年增長7.7%，而除稅後分部溢利則增長6.3%。

由於為主要博彩及娛樂場所提供服務，澳門收益取得可觀增長。

本集團憑藉先進之全面物流解決方案，致力發展高溢利之物流業務，如為紅酒和健康及天然食品補充劑設計物流方案。

本集團將為廠方客戶提供更多增值服務，包括再包裝、貨物分類、貼標籤及實時無線射頻識別系統食品質素監控等，以成為客戶在中國及其他亞洲市場的區域配送中心。

財務回顧

營業額

營業額由二零一零年港幣32,211百萬元增加43.1%至二零一一年港幣46,109百萬元，主要原因如下：

汽車及汽車相關業務

汽車及汽車相關業務之分部營業額比去年上升50.9%，主要受惠於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4S特約店網絡持續擴展，及一組於中國內地新增汽車特約店公司之銷售亦首年合併於營業額內，以致中國內地分部營業額強勁增長達59.7%。而香港及澳門的分部營業額亦上升13.4%，主要受惠於歐洲汽車品牌如奧迪及賓利之增長。其他市場的分部營業額則受惠於台灣奧迪特約店的業務擴展，錄得39.2%的增長。

食品及消費品業務

食品及消費品業務之分部營業額較去年上升17.2%，其升幅主要來自中國內地的21.7%強勁增長，此乃受惠於快速消費品業務現有主要品牌的優異表現、新品牌的增加及分銷網絡的擴展。同時，於香港及澳門的銷售增長亦較市場快速，分部營業額錄得18.1%的升幅。食品、快速消費品、食品市場及食品加工業務皆為主要增長動力。電器產品銷售亦錄得令人滿意的增長，主要受惠於時尚耳機在香港及中國內地的需求增加。

物流業務

物流業務本年之分部營業額增長達 23.8%，當中香港營業額穩步上升而中國內地營業額超過雙倍增長，主要受惠於跨境進口業務之擴展及貨倉使用率提升。

除稅後分部溢利

二零一一年除稅後分部溢利較二零一零年上升17.9%，原因來自以下各主要須予呈報分部：

汽車及汽車相關業務

除稅後分部溢利增長 24.3%至港幣 1,263 百萬元，主要受惠於本集團 4S 特約店網絡於中國內地市場的持續擴展，以及豪華汽車及五十鈴重型貨車於中國內地之分銷業務錄得增長，以致中國內地市場的分部溢利上升 33.7%。

食品及消費品業務

中國內地除稅後分部溢利上升 20.3%至港幣 89 百萬元，主要受惠於快速消費品及電器產品分銷業務錄得令人鼓舞之增長。香港及澳門的除稅後分部溢利為港幣 129 百萬元，相對於 2010 年的港幣 144 百萬元，此乃因為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出售化妝品業務後減少所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所致。至於其他市場，我們的電器產品生產業務受歐洲疲弱經濟情況所影響而持續經營虧損。

物流業務

除稅後分部溢利下跌 11.8%至港幣 15 百萬元，主要由於香港實施最低工資條例，以致工資成本上升，以及上海新物流設施所產生的開辦費用所致。

股東應佔溢利

二零一一年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1,323百萬元，較二零一零年港幣1,422百萬元下跌7.0%，當中包含了出售化妝品業務之港幣331百萬元特殊收益。若撇除此特殊收益，年度增長為21.3%。

每股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12.74港仙（二零一零年：12.77港仙），連同本年已派付之中期股息每股14.30港仙（二零一零年：10.68港仙），二零一一年總股息為27.04港仙（二零一零年：23.45港仙）。

財務費用

本集團的財務費用上升68.7%至港幣194百萬元，此乃由於本集團積極於中國內地發展新業務及擴展現有業務而帶來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增加，以致銀行借貸上升所致。此外，由於市場收緊信貸，香港及中國內地之銀行借貸利率亦於年內有所上升。

所得稅

所得稅上升46.0%至港幣498百萬元，其中於二零一一年之遞延稅項支出包含日本附屬公司的未分配溢利最終被分配時所產生的應付稅項而確認港幣37百萬元遞延稅項負債，以及取消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港幣8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21百萬元）。扣除上述特殊稅項支出，年內實際稅率為24.3%，相比二零一零年為21.9%，增幅主要受中國內地溢利增長，而當地稅率較高所致。

每股資產淨值

每股資產淨值乃按本集團資產淨值港幣8,475百萬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列：港幣7,155百萬元）及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1,821,148,000股普通股（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14,508,000股普通股）計算。截至二零一一年底止，每股資產淨值為港幣4.65元（二零一零年：每股港幣3.94元）。

資本開支

於二零一一年，本集團的總資本開支為港幣1,214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654百萬元），主要用途概述如下：

汽車及汽車相關業務	- 於中國內地發展新 4S 特約店及為香港及中國內地汽車租賃業務購置汽車
食品及消費品業務	- 裝置及配置、廠房及設備
物流業務	- 於中國內地及香港興建及收購物流設施
其他業務	- 物業、裝置及配置
集團總部	- 裝置及配置

港幣百萬元	2011	2010	變動
汽車及汽車相關業務	659	445	214
食品及消費品業務	53	63	(10)
物流業務	369	86	283
其他業務	118	42	76
集團總部	15	18	(3)
合計	1,214	654	560

司庫政策及風險管理

一般政策

本集團致力保持高度的財務監控、穩健的風險管理及有效運用財務資源。

本集團在香港的營運實體之現金管理及融資活動均集中在總公司層面進行，藉以加強監控及提升效率。

鑑於市場限制及監管約束，香港以外地區的營運實體須自行負責現金管理及風險管理，而總公司則進行密切監管。香港以外地區融資活動須於施行前經總公司審閱及批准。

外幣風險

就銀行借貸而言，各營運實體的功能貨幣一般與其負債的貨幣相對應。因此，管理層不預期本集團的借貸會產生任何重大外幣風險。

本集團簽訂遠期外匯合約，主要用作對沖與其經營業務相關以非功能貨幣所進行之銷售及採購。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確認遠期外匯合約為衍生金融工具，其公平價值為港幣61百萬元負債（二零一零年：港幣7百萬元負債）。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長期銀行借貸乃按浮動利率計算利息。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及五月，訂立名義合約總金額港幣400百萬元的若干利率掉期合約來減低對無抵押銀行借貸之利率波動所引起的影響。該等利率掉期合約將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及二零一三年五月屆滿。

連同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所訂立的港幣225百萬元利率掉期合約，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持有名義合約總金額港幣625百萬元的利率掉期合約。

衍生金融工具之應用

本集團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只用作對沖利率及外幣風險，嚴禁進行投機買賣。本集團亦會審慎檢閱交易對方之信貸風險。

現金流量

綜合現金流量表概要

港幣百萬元	2011	2010	變動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溢利	2,290	1,718	572
營運資金之增加	(1,271)	(1,453)	182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	1,019	265	754
已付所得稅	(465)	(340)	(125)
來自 / (用於) 經營活動之現金淨額	554	(75)	629
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1,201)	(333)	(868)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1,296	369	9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 / (減少) 淨額	649	(39)	688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溢利

二零一一年除稅前溢利為港幣1,863百萬元，二零一零年則為港幣1,797百萬元。撇除非現金項目如折舊及攤銷、減值虧損及扣除非經常項目如投資物業重算收益淨額和出售其他固定資產及其他投資收益淨額後，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溢利為港幣2,290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1,718百萬元）。

營運資金之增加

於二零一一年，隨著營業額上升及首年合併一組於中國內地經營汽車特約店的公司，營運資金增加港幣1,271百萬元，當中包括存貨增加港幣1,900百萬元，及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增加港幣836百萬元，惟部分被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增加港幣1,465百萬元所抵銷。

營運資金於二零一零年增加港幣1,453百萬元，主要由於存貨增加港幣931百萬元及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增加港幣1,398百萬元，惟部分被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增加港幣876百萬元所抵銷。

來自 / (用於) 經營活動之現金淨額

於二零一一年，計及年內營運資金之變動，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為港幣1,019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265百萬元）。計及已付所得稅港幣465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340百萬元）後，於二零一一年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淨額為港幣554百萬元（二零一零年：用於經營活動之現金淨額為港幣75百萬元）。

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於二零一一年用於購買固定資產及預付租賃款項之支出為港幣1,214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654百萬元），年內投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其他投資之現金流出淨額為港幣292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投資之現金流出金額為港幣366百萬元扣除出售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所得淨款項港幣500百萬元，現金流入淨額為港幣134百萬元）。扣除出售固定資產及預付租賃款項所得淨額港幣305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187百萬元），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為港幣1,201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333百萬元）。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於二零一一年，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為港幣1,296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369百萬元）。此主要來自新增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所得款項淨額港幣2,035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795百萬元）及就購股權計劃發行之股票所得款項港幣37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89百萬元），部份被非控股權益持有人之現金流出淨額港幣53百萬元（二零一零年：現金流入淨額港幣15百萬元）、利息支出港幣194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115百萬元）、派發股息予本公司股東港幣492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395百萬元）及向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派發股息港幣37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20百萬元）所抵銷。

集團負債及流動資金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政狀況與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比較概述如下：

港幣百萬元	2011	2010	變動
總負債	5,784	3,302	2,482
現金及銀行存款	2,854	1,991	863
淨負債	2,930	1,311	1,619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借貸、現金及銀行存款結餘按貨幣劃分概述如下：

港幣百萬元等值	港幣	人民幣	日圓	美元	加幣	新加坡元	新台幣	其他	合計
總負債	2,416	2,875	344	7	3	59	80	-	5,784
現金及銀行存款	213	2,328	190	58	13	15	8	29	2,854
淨負債 / (現金)	2,203	547	154	(51)	(10)	44	72	(29)	2,930

槓桿比率

本集團對淨資本負債比率密切監察，以求達致最佳資本結構，從而確保本集團償付及持續經營之能力。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淨資本負債比率為27.0%，而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16.1%。

港幣百萬元	2011	2010	變動
淨負債	2,930	1,311	1,619
股東資金	7,909	6,848	1,061
總資本	10,839	8,159	2,680
淨資本負債比率	27.0%	16.1%	10.9%

淨負債於二零一一年有所上升，款項主要用作增加營運資金及中國內地投資。

隨著中國內地借貸增加及人民幣借貸利率上升，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貸實際利率為4.8%（二零一零年：3.8%）。

未償還負債之到期結構

本集團按現金流量及於負債到期時的再融資能力，積極管理負債到期結構直至負債到期為止。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貸須於下列期間內償還：

	港幣百萬元	佔總額的百分比
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	3,764	65%
一年後但兩年內	525	9%
兩年後但五年內	1,495	26%
合計	5,784	100%

備用融資來源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除持有現金及銀行存款結餘港幣2,854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1,991百萬元）外，亦有未提取的備用貸款融資額合共港幣2,729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1,533百萬元），當中港幣200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100百萬元）為獲承諾的定期貸款額度，另港幣2,529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1,433百萬元）為非承諾短期貸款額度。此外，本集團備用貿易融資額為港幣4,819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4,121百萬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融資來源劃分的借貸概述如下：

港幣百萬元	合計	已動用	備用借貸額
獲承諾融資額：			
定期貸款及循環貸款	2,425	2,225	200
非承諾融資額：			
短期貸款額度	5,687	3,158	2,529
貿易融資額	8,121	3,302	4,819

以上可調節至總負債如下：

港幣百萬元	2011	2010	變動
已動用定期貸款及循環貸款	2,225	973	1,252
已動用短期貸款額度	3,158	2,066	1,092
貼現票據及貿易貸款	397	261	136
其他	4	2	2
總額	5,784	3,302	2,482

抵押資產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有價值港幣1,609百萬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155百萬元）的資產被用以作為日本的貼現票據、中國內地的承兌匯票與及加拿大的汽車租賃融資之抵押。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財務報表內未計提的資本承擔如下：

港幣百萬元	2011	2010	變動
已經訂約			
- 資本開支	87	129	(42)
- 其他	30	-	30
	117	129	(12)
已獲授權但尚未訂約			
- 資本開支	256	245	11
- 其他	190	46	144
	446	291	155

或然負債

本公司就若干附屬公司所獲授及已動用之銀行融資向銀行作出擔保。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沒有重大的或然負債。

貸款契約

以下是獲承諾銀行融資的主要財務契約：

股東資金	> 或 = 港幣2,500百萬元
淨負債	< 股東資金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遵守以上所有貸款契約。

人力資源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僱用15,479名僱員，比去年增加1,602名或11.5%。在中國內地的僱員人數為11,457名，香港的僱員人數為3,680名，分佈在台灣、新加坡、日本及加拿大的僱員人數為342名。

人力資源管理

本集團為平等機會僱主，給予求職者及僱員平等的僱用及晉升機會，亦嚴格執行公平及一致的人力資源管理政策及方案。此外，集團亦維持僱員高水平的商業道德及個人操守。

薪酬

為穩固業務的持續發展，本集團每年均會檢討薪酬方案，以確保方案具競爭力以吸引、激勵及挽留備相關經驗、知識及技能的僱員。

培訓及發展

本集團提供各種內部及外間培訓課程以支持業務及僱員的發展需要。為優化人才儲備，本集團進一步透過實習生、學徒及見習生計劃培育新一代的人才。

僱員關愛

本集團致力鞏固僱員的歸屬感，定期組織不同種類的體育、社交及文娛康樂活動以豐富僱員工作及個人生活。

公司管治

大昌行致力在公司管治方面維持卓越水平。董事會相信良好的公司管治操守至為重要，以增加投資者信心及維護股東的利益。大昌行之公司管治詳情將刊載於二零一一年年報公司管治報告內。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大昌行已採納及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內所有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由全體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聯同管理層及大昌行內部與外聘核數師已審閱二零一一年財務報表，並建議董事會採納有關財務報表。

建議修訂組織章程細則

鑑於上市規則有關（其中包括）上市公司組織章程文件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有所修訂，董事會建議修訂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細則」）及採納新細則，旨在使新細則（其中包括）與相關修訂相符。修訂細則的建議須待股東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三）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後，方可作實。

建議修訂細則之詳情載於本公司將予寄發有關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函內。

股息及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董事已議決向股東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2.74港仙。建議之末期股息每股12.74港仙須待大昌行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三）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方可作實，並將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四日（星期一）派發予股東。

大昌行將於下列時段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i) 由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四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身份。為確保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一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大昌行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二十八號金鐘匯中心二十六樓；及
- (ii) 由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享有建議派發末期股息的股東身份。為確保享有收取建議派發末期股息之權利，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大昌行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其地址列於上述分段(i)），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於上述分段(i)及(ii)的時段期間內，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購入、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大昌行概無於聯交所購回本身之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大昌行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或出售任何大昌行之股份；而大昌行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

前瞻聲明

本公佈載有若干涉及本集團財政狀況、業績及業務之前瞻聲明。此等前瞻聲明乃大昌行對未來事件之預期或信念，且涉及已知及未知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而此等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足以令實際業績、表現或事態發展與該等聲明所表達或暗示之情況存在重大差異。

年報

二零一一年年報約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星期五）分別登載於大昌行及聯交所披露易之網頁，並將約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日（星期一）寄發予大昌行之股東。

承董事會命
大昌行集團有限公司
曹敏慧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大昌行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葉滿堂、麥焯添、劉仕強、蔡大鈞、史密夫及韋景輝

非執行董事：許應斌（主席）、郭文亮、殷可及費怡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建標、許雄及楊汝蕙